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石家庄市商务局2022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 部门职能

市商务局的主要职责：一是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二是拟订全市国内贸易发展规划；三是提出流通体制改革建议；四是牵头推进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建立商务诚信公共服务平台；五是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六是执行国家制定的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七是贯彻执行国家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进出口的贸易政策；八是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牵头拟订全市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九是负责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工作；十是配合上级部门调查国（境）外对我国出口商品实施的歧视性贸易政策、法律法规及做法；十一是负责上级交办的涉及世贸组织相关工作；十二是负

责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的；十三是负责经贸交流合作工作；十四是监测分析全市商务运行情况，承担全市商务系统对外宣传和信息发布工作；十五是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组织机构和人员

市商务局机关内设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计划资金管理科、市场体系建设科、流通业发展科等 20 个职能科室，编制 103 人，2022 年末实有 109 人（含工勤人员 13 人）。下属 4 个二级预算单位，均为财政性基本保证单位，分别为石家庄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石家庄市商品市场规划建设中心、石家庄市会展业发展促进中心、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石家庄市支会，编制共计 36 人，2022 年末实有 50 人（含工勤人员 10 人）。

3. 机关资产负债情况

2022 年底，市商务局机关资产合计 9817.07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8109.75 万元、非流动资产 1707.32 万元；负债合计 7779.64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 7779.64 万元；净资产合计 2037.43 万元，其中：累计盈余 2037.43 万元。

（二）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1、资金预算安排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申报预算绩效项目 43 个，项目预算安排资金 54,543.98 万元，其中业务委托咨询费年初预算 96 万元，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运营经费 85.85 万元，2022 年 12 月 21 日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涉外科《关于下达市商务局委托业务费预算指标的通知》从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运营经费中调剂 38 万元到业务委托咨询费，调剂后业务委托咨询费 134 万元，

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运营经费 47.85 万元。调剂后项目预算安排资金总额不变。

2、资金到位情况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项目财政资金到位金额 54,543.98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00%。

3、资金执行情况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22 年度项目资金执行金额 53,125.76 万元，资金执行率为 97.40%。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围绕打造千亿级现代商贸物流业产业集群等全市中心工作，进一步解放思想，强化责任担当，千方百计促消费、多措并举稳外贸、主动担当保供应，全力推进省会商务工作再上新台阶。

2022 年，石家庄市商务局将全面省第十次党代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全力推进省会高质量发展。2022 年全市现代商贸物流业营业收入力争达到 5240 亿元（其中商贸业营业收入争取达到 4926 亿元），社零额同比增长 8%，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 5%左右。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1. 前期工作准备

（1）成立自评工作组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3〕1 号）要求，成立自评工作组，工作组长 1

人，由计划资金管理科主管领导担任，成员分别由计划资金管理科、办公室、相关业务科室等相关人员构成。

（2）制定自评工作方案。

按照《石家庄市市级部门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5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自评工作方案，包括：项目概况、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政策依据及数据资料、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标准方法、自评工作流程和时间步骤等内容。

2. 项目评价资料收集和初审

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全面收集评价所需基础信息资料，包括各项目概况、项目请示、实施方案、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项目相关财务账簿及凭证等资料、项目专项审计报告等，对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3. 现场核查

评价工作组资料审查核实采取档案核查和现场调查取证相结合的方式，全面收集、系统整理项目绩效完成信息。在熟悉相关基础数据和资料的基础上，确认各项绩效指标实际完成值和实现程度，对数据和资料的全面性、真实性、合理性和规范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进行审核，主要包括项目资金使用管理情况、项目产出、效益和满意度等。

4. 综合分析评价

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依据所收集的资料，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1.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以评价指标体系为基础，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比较分析法、综合指数评价法，具体指标评价采用百分制评分的形式来评定政策在制定、实施和效果各环节的实施和达成程度，在指标评价的基础上，由评价工作组综合分析，确定绩效整体的评价结论。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计算投入产出比的方法。

综合指数评价法。是指把各项绩效指标的实际水平，对照评价标准值，分别计算各项指标评价得分，再按照设定的各项指标权数计算出综合评价得分，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的评价方法。

2. 评价过程

（1）填写项目绩效自评表基础信息

评价小组经对收集的各项目评价资料及现场核查取得的相关数据和信息进行整理分析，准确填写各项评价信息。

（2）对各项目绩效进行评价打分

按照工作方案确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依据所收集的资料，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量、定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完成项目的绩效评价打分。

（3）填写项目绩效评价汇总表

评价工作组对采集的评价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整理汇总，按要求填写《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保证数据的真实准确，同时总结归纳部门预算项目绩效成果，分析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论。

（4）编写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石财监〔2023〕1 号）规定格式，撰写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2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任务目标为同比增长 8%，市委第 66 次会议确定年目标为 3%。2022 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实际完成 2436.1 亿元，同比增长 1.8%，高于全省（同比增长 1.6%）0.2 个百分点，总量居全省第一位，增速居全省第六位。2022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目标任务为同比增长 5%，2022 年全市外贸进出口总值实际完成 1235.1 亿元，下降 16.3%，总量全省第二位。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1、积极推进重点项目，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进一步完善。积极推动了农产品供应链体系、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试点建设工作，分别兑现支持资金 1715.66 万元、1777.91 万元。经积极争取，

我市被确定为 2022 年 15 个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城市之一，君乐宝乳业集团有限公司入选为全国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

2. 加大政策支持，增强企业发展信心。按照《关于支持现代商贸物流业做大做强的若干措施（试行）》和《实施细则》，今年 3 月和 7 月先后两次对我市现代商贸物流产业优质项目进行表彰奖励，其中奖励商贸企业 631 家，兑现奖励资金 3815 万元，为坚定企业信心、增强企业发展后劲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同时，结合落实国家、省关于稳定经济运行的一揽子措施及配套政策等政策，牵头制定实施了《石家庄市促消费十六条政策措施》和《石家庄市稳定外贸基本盘的十六条政策措施》，受到企业一致好评。

3. 加大促消费力度，主动激发全市消费潜力。采取市县联动、政企联动等方式，先后组织开展了石家庄市“迎双节·欢购全城”系列促消费活动、石家庄市消费促进月主题促消费活动、“五一”期间消费券发放活动、“酷夏好礼 惠动全城”促消费活动以及家电以旧换新和汽车惠民促销补贴活动等。通过多渠道、多形式发挥财政资金刺激消费作用，今年以来市财政累计投入促消费资金 3.71 亿元，县（市、区）财政投入 16310 万元，各金融机构投入 4655 万元，累计拉动消费约 27 亿元。指导各县（市、区）进一步加大促消费活动举办力度，督促各县（市、区）结合自身实际积极开展汽车、家电等促消费活动，23 个县（市、区）共计组织活动 80 余场次。

4. 强力推进商业街区建设，积极打造消费新载体。认真落实市委“每个县（市、区）各培育打造 1 条商业街区”的工作部署，

协调指导各相关部门、各县（市、区）新建和改造提升特色商业街区 35 条，填补了部分县（市、区）居民高品质休闲商业体验的“场所空白”。今年我市湾里庙步行街、勒泰庄里街两条街区获评 2022 年河北省“示范商业街”，省商务厅分别给予 425 万元、410 万元资金支持。同时，启动了“市级示范商业街”验收工作，全市初步形成了 1 条创建国家级、3 条获批省级、每个县（市、区）至少 1 条的特色商业街区发展新格局。

5. 深入推进夜经济建设，持续打造商贸新品牌。按照《2022 年度夜经济建设工作方案》，率先在省内启动了夜经济建设工作，组织发放了 100 万夜经济专项惠民红包，并组织举办了 2022 石家庄国际啤酒节等活动。与市场监管局联合发布了 173 家“深夜食堂”名单，为市民提供了更多夜间消费选择，有效延伸了夜间消费链条。积极推动了夜间消费集聚区的建设，新华湾里庙步行街、裕华中冶和悦汇、高新区木兮里购物公园、桥西塔坛文旅商业街区已基本完成整体改造，长安区燕春 CLUB、奥斯卡 CLUB 已完成整体外部建设。全市 151 家夜经济延时服务企业自夜经济启动以来（4 月 15 日至 10 月中旬），夜间销售额 48.5 亿元，占到全天营业收入的 30.6%，夜间客流达到 4530 万人次。

6. 电商赋能特色产业，助力实体经济转型。积极开展了电商人才培养，邀请杭州、北京、郑州等行业专家，举办了系列电子商务、直播电商、跨境电商培训，线上线下参加人数超过万人。积极推进了实体经济与电商融合发展，组织举办了网销产品设计大赛、网络促消费、网红高级人才培养、电子商务资源对接大会等产业带电商直播文化节系列活动，加快了我市传统产业转型发

展。积极推动了线上经济和数字商务发展，组织我市电商平台和企业积极创建省级示范项目和基地（企业），5家企业电商项目，共获825万元省级资金支持，全市初步具备了包括43家省级电商示范基地、26家省级电商示范企业的电商规模发展效应。同时，积极打造了华北网红供应链基地、蜂巢云际直播基地等10余家年营业额超亿元的直播电商基地，全市直播电商基地（园区）达到50余家，在全省位居前列。

7. 深化外贸服务，全力稳定外贸基本盘。积极深化企业包联帮扶，成立稳外贸工作专班，建立完善了督导帮扶工作方案，联合综服平台、跨境电商园区开展线上政策解读线，召开了防范俄乌冲突贸易风险座谈会、5次外贸企业恳谈会、1次机电行业座谈会，举办了2场RCEP政策宣讲和业务培训。多措并举助力开拓国际市场，积极落实环保“正面清单”和防疫物资出口“白名单”制度，制定实施了“千企百展”计划，鼓励企业创新参展方式，对企业参加境内、外、线上、线下不同方式的展会分别给予不同程度的补贴。培育扩大外贸市场主体，依托县域特色产业集群、21个省级以上开发区、14个外贸基地等载体，推动工业生产、商贸流通企业开展外贸经营，今年以来全市新增备案企业1071家，有进出口实绩企业3950家，同比增长5.5%。积极打通外贸新通道，积极推动正定国际机场货运航班复航，并于今年9月成功开通药品出口口岸。同时，深挖中欧班列资源，推动自贸区与国际陆港协调发展，常态化开行中欧班列506列，通达50多个国家和地区，货值102亿元，开行量位居京津冀首位。进一步深化了与石家庄海关务实合作，推动市政府和石家庄海关签订

包括 26 项内容深化合作备忘录。强化了金融信保支持，联合建行、中信等金融机构举办 5 场线下银企对接和外贸企业线上融资政策宣讲暨银企对接会。

8. 积极发展外贸新模式，加快形成外贸发展新动能。加快发展跨境电商新业态，认真落实《关于促进跨境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若干措施》，征集了第三批项目资金，惠及 55 家重点外贸企业；新建鹿泉区合众跨境、裕华区寰球、新华区创富蓝海等一批园区，推动了河北跨海、博道等园区扩容升级；支持引导企业在民族路设立了跨境电商保税展销中心；指导企业参加了跨境电商“百团大战”业绩 PK 赛，全市近 100 家企业“参战”，新签订单 4111 单。积极推进服务贸易改试点建设，128 项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改革任务，已完成 93 项，占比 72.66%。今年 2 月我局报送的“打造生物医药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和运用体系”，成功入选国家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试点第二批“最佳实践案例”，商务部推广。我局推荐的以岭药业被商务部认定为国家级中医药服务贸易出口基地。积极申建了国家级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在我市服务贸易年度发展情况综合评价取得较大进步的基础上，我市服务外包各项数据指标均保持全省第一，年度新增注册企业 105 家，新增入统率 16.28%；全市服务外包企业合同执行总金额为 41998.87 万美元，同比增长 28.69%。

9. 积极推进自贸试验区正定片区建设，加快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加强规划引导和政策支持，制定了片区发展“十四五”规划、重点产业发展三年规划、生物医药产业创新发展工作方案，印发了《关于大力发展总部经济和楼宇经济的实施意见》等扶持

政策。协调成员单位制定了《关于支持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创新发展工作举措》《在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定片区开展“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等措施，为片区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重点改革取得新突破，今年9月国家药品进口口岸获批、10月首单业务开通；经市政府主要领导亲自跑办和各方努力，海关总署和国家邮政局相继同意设立石家庄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肉类、冰鲜水产品、水果等海关指定监管场地等申建工作也取得积极进展。

10. 民生保障再加力，便民服务网络更完善。指导各县（市、区）和有关单位，积极克服市场选址、新冠疫情反复爆发等苦难，11月底前按时高标准完成了2022年新建改建15家便民市场、5家社区便民服务中心的目标任务，重点打造了嘉汇福、香格礼、跃进路、留村等一批精品社区便民服务中心和便民市场。大力推动了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将今年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创建工作目标由原来的10个调整为32个，组织开展了《石家庄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发展规划》编制工作，向省商务厅推荐我市14家建设项目作为省级试点。国内外知名商贸企业纷纷入驻我市，消费新业态更加完善，今年国际知名品牌连锁便利店7-elenen入驻我市，4家门店同时营业；华润万象生活在石家庄打造的第二座高品质购物中心华润万象汇在高新区开业；10月京东超级体验店入驻东购正式营业；截至目前，国际品牌连锁店便利蜂、罗森已分别在我市开设20家、18家门店，持续完善了市场供应保障体系，在提升桥西蔬菜、西仰陵、雨润、西环等9家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的保供能力的基础上，强化了全市“大保供”渠道畅通、

货源充足，小区“小保供”配送便捷、保障到户的配送网络体系，特别是按照市委、市政府部署，在疫情期间投入 1.04 亿元为居家市民一次性发放“爱心券”，得到了市民的广泛欢迎。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经对我局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总体得分 96.84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疫情对消费市场的影响还将持续。疫情影响经济的正常运行和居民收入的整体减少，居民整体购买力不足。同时疫情的不确定性，促使居民消费意愿减弱，汽车 4S 店、商场客流比正常年份明显减少，促销活动对消费的带动效果有所降低。

二是受疫情影响，展会的规模及数量均大幅下滑，专业人员流失严重。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我市仅在 2022 年 6 月 23 日至 8 月 8 日共 47 天正常开展，据不完全统计，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共举办各类会展活动 20 余场（次），会展业受到严重冲击。同时，我市品牌化产业展会规模和影响力不够，区域带动力弱。

三是 2022 年度专项项目除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试点建设对接推广活动项目因疫情原因未开展，其余项目均已完成，但个别项目与年初绩效目标差异较大，主要为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原因为该专项公用经费申报预算时具有不确定性，在执行过程中受疫情等各种因素影响，对决算会有较大影响。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1. 在工作中根据不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逐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管理体系，进一步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和。

2. 未来将强化项目资金预算编制管理，进而使预算项目资金得到更合理的安排与使用，增强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

3. 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加强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项目立项规范，绩效评价相关方针、政策以及市财政有关规定等的学习培训，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项目立项和绩效目标的管理水平。

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主管部门：石家庄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数 (调整后)	执行数 (至2022年底)	结余交回 财政数	自评得分	自评结果应用 意见
1	绿色饭店和钻级酒家创建补助	石家庄市商务局	110.00	110.00		100	
2	2021年第二批省级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943.89	892.36	51.53	99	
3	2021年第三批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冀财建[2021]244号]	石家庄市商务局	1,776.69	1,671.97	104.72	99	
4	2021年省级电子商务建设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963.00	698.01	264.99	97	
5	电子商务建设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1,460.00	945.00	515.00	96	
6	2022年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品牌连锁便利店奖补)	石家庄市商务局	71.50	71.50		100	
7	2022年第三批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66.82	54.95	11.87	98	
8	2022年第一批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778.17	778.17		100	
9	2022年第二批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46.95	2,046.95		100	
10	2022年“五一”期间发放石家庄消费券	石家庄市商务局	2,500.00	2,378.69	121.31	99	
11	2022年酷夏好礼惠动全城促消费活动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2,500.00	2,417.61	82.39	99	
12	2022年上半年现代商贸物流奖补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240.50	240.50		100	
13	2021年度现代商贸物流奖励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3,632.39	3,632.39		100	
14	2022年引导市民群众夜间错峰加油补	石家庄市商务局	744.58	744.58		100	
15	编制市商业网点布局实施规划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50.00	50.00		100	
16	便民服务网络政策补助	石家庄市商务局	750.00	750.00		100	
17	促进外经贸及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补助	石家庄市商务局	3,500.00	3,500.00		100	
18	发放莲花清瘟补助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1,935.07	1,935.07		100	
19	方舱患者食品礼包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140.00	140.00		100	
20	会展洽谈等项目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431.00	284.75	146.25	96	

部门绩效自评结果汇总表

主管部门：石家庄市商务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实施单位	预算数 (调整后)	执行数 (至2022年底)	结余交回 财政数	自评得分	自评结果应用 意见
21	流通领域现代供应链体系建设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1,777.91	1,777.91		100	
22	桥西蔬菜批发市场改造提升项目资金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0.00	170.77	29.23	98	
23	全国现代商贸物流重要基地试点建设对接推广活动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20.00	0.00	20.00	90	
24	肉菜储备补助	石家庄市商务局	1,020.00	1,017.14	2.86	99	
25	石家庄市购物节暨首届特色街区购物节活动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2,180.00	2,180.00		100	
26	市自贸办课题研究及调研培训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00.00	78.60	21.40	97	
27	夜经济、商业街及“石字号”活动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234.78	234.78		100	
28	依法处置轻易贷案件业务处置组工作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20.00	120.00		100	
29	疫情防控应急保供“爱心券”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0,400.00	10,400.00		100	
30	中高风险地区住户“爱心大礼包”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720.11	720.11		100	
31	党组织活动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6.00	13.99	2.01	98	
32	业务培训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2.00	6.11	5.89	94	
33	业务委托咨询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34.00	134.00		100	
34	文件资料印刷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24.00	21.64	2.36	99	
35	办公设备购置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38.39	38.39		100	
36	工作场地租用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100.00	92.73	7.27	99	
37	微信公众号、今日头条运营经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47.85	32.58	15.27	97	
38	公务用车租赁费	石家庄市商务局	4.38	4.38		100	